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7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董事会审议,截至2021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75,828,593.52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2021年度年度以及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派股利,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5,534,23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5,534,232.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2021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42.96%。
2、公司以拟以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5,534,232股,合计转增30,213,693股,公司的总股本为105,747,925股。本次转增转数系公司根据本次计算结果现金五人所得,最终转增数应以公司履行法定程序后另行发布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披露的转增数为准。

如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实施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全体董事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利润分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根据公司长远发展战略,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股东利益,2021年度经营情况良好,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议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决策程序合法、规范,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本预案尚需经深圳前海通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有关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本次预计2022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关联交易公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为40万元。在董事会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本次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预计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关联交易行为符合定价、交易方式符合市场原则,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议案发表书面意见:上述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自愿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的情况。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该等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业务,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涉及金额人民币40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范围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2022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预计2022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存在较大差异
--------	-----	------------------	------------------	------------------------

关联房屋租赁(汽车租赁)	刘建德	40	40	否
--------------	-----	----	----	---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方	预计2021年度发生金额(万元)	2021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前次预计发生额是否与上年实际发生额存在较大差异
--------	-----	------------------	------------------	-------------------------

关联房屋租赁(汽车租赁)	刘建德	40.00	40.00	否
--------------	-----	-------	-------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刘建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6年7月起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刘建德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关联方已与公司签订《车辆租赁合同》,双方履行具有法律保障,截至目前该合同的各项条款均按约定正常执行。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该项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业务接待的需要向关联方租赁商务用车,交易价格系参照市场价格公允水平确定。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刘建德于2020年4月1日签订了《车辆租赁合同》,合同约定刘建德将个人有权处的一辆奥迪车与一辆奔驰车租赁给公司使用,其中,奥迪车的租赁期限自2018年1月10日起至2021年1月10日,奔驰车的租赁期限自2019年7月1日起至2024年7月1日止。上述有租赁期限届满后,公司继续长期租赁使用,无偿使用上述两辆汽车。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工作的开展。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日常业务过程中通过公平、公允的方式进行的,关联交易定价公允、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价格控制
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发表独立意见,上述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截至前次,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执行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保荐机构和科思科技根据实际需要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上网公告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声明》;
(二)《独立董事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中天国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预计2022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88 证券简称:科思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2年4月1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8,883,55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6.04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按照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	------	------	---------

1	消费电子信息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4,154.93	44,154.93
---	------------------	-----------	-----------

2	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6,526.68	66,526.68
---	---------------	-----------	-----------

3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20,000.00	20,000.00
---	----------	-----------	-----------

合计		130,681.61	130,681.61
----	--	------------	------------

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将用于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高于募集资金项目预算金额,剩余部分将用于偿还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债务资金。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10,616,719.65元,其中超募资金603,800,619.65元。

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03,800,619.65元置换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并用于偿还前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高于募集资金项目预算金额,剩余部分将用于偿还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债务资金。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80,000,000.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2021年4月13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公司于2021年12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研发中心及生产基地项目”之芯片相关业务主体由全资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科思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思科技”)。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五、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六、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七、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八、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九、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二、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四、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五、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六、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七、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八、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九、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十、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19.65元,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通过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上达募集资金总额已全额用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于2020年10月21日披露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十一、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与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603,800,619.65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00,000.00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81%,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关于同意深圳市科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24号)文件核准,募集资金总额为2,002,412,490.32元,扣除发行费用91,795,770.67元(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1,910,616,7